

证券代码：832959

证券简称：立昌环境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上海立昌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括

#### （一）基本情况

上海立昌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持有上海荣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和环保”或“交易标的”）100%的股权，出于战略发展、业务布局和管理等原因的综合考虑，公司拟将所持有的荣和环保 100%的股权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乔春生。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荣和环保的股权。

根据上海道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道和审字（2017）第 201774 号审计报告，

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股权转让的资产总额为 1,584,972.96 元，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 1.25%，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一；本次股权转让的净资产为 1,068,665.02 元，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 1.44%，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二。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7年6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荣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姓名：乔春生，性别：男，国籍：中国，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齐河路257弄31号1001室。

### （二）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手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 三、交易标的的情况说明

###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的名称：上海荣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交易标的类别：股权

交易标的的所在地：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25号302F室

股权类资产信息说明：荣和环保成立于2007年7月10日，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100万元，实缴100万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荣和环保账面总资产为1,584,972.96元，净资产为1,068,665.02元。

截止2017年4月30日，荣和环保账面总资产为1,591,590.38

元，净资产为 1,080,817.04 元。

#### （二）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此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四、交易详情安排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股权转让为公司将所持有的荣和环保 100%的股权以 1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予乔春生。

#### （二）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上海信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达评报字（2017）第A077号《上海荣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涉及的上海荣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经评估，以 2017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在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上海荣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评估值 1,591,706.74 元，负债评估值为 510,773.34 元，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1,080,933.4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捌万零玖佰叁拾叁元肆角整。结合标的公司经营近况，双方协商确定上海荣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收购价格为100万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方交易。

#### （三）时间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现金支付 100 万元人民币至公司账户，并将支付资金证明以书面形式通知公司。公司在

收到资金证明起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工商变更。

## 五、备查文件

（一）《上海立昌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立昌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9 日